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宁夏银川市西夏区套门沟老采区3号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项目  
项目编号 银西农水发(2021)5号  
建设地点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境内  
验收单位 宁夏非金属矿工业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08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宁夏银川市西夏区套门沟老采区3号建筑石料用灰岩矿	行业类别	非金属矿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宁夏干沟合顺建材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银川市西夏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银西农水发〔2021〕5号), 2021年1月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实际于2017年4月开工至2017年10月完工,总工期6个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宁夏总队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宁夏非金属矿工业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宁夏干沟合顺建材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宁夏非金属矿工业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有关规定，宁夏干沟和顺建材有限公司于2021年5月8日在银川市主持召开了宁夏银川市西夏区套门沟老采区3号建筑石料用灰岩矿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宁夏非金属矿工业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宁夏总队，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宁夏非金属矿工业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施工单位宁夏干沟和顺建材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和专家观看了现场影像资料，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听取了项目建设单位关于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工程概况、建设情况的介绍以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验收报告内容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宁夏银川市西夏区套门沟老采区3号建筑石料用灰岩矿位于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境内。项目于宁夏贺兰山中段东麓的套门沟内，行政区划属银川市西夏区管辖，矿区中心点地理坐标：东经 $105^{\circ} 59' 04''$ ，北纬 $38^{\circ} 31' 15''$ ；

本项目为建设生产类项目，灰岩矿全矿地表境界东西平均长1450m，南北平均宽160m，面积为 $0.4261\text{km}^2$ ，共分为3个采区，矿山最低开采标高为+1250米，矿山范围内海拔在+1467米~+1235米间，最大开采深度约203m。矿山确定的可采储量为624.46万立方米，矿山服务年限为8.60年，采用自上而下分层顺序开采。本矿建设生产占地面积 $47.34\text{hm}^2$ ，其中永久占地 $42.99\text{hm}^2$ ，临时占地 $4.35\text{hm}^2$ 。

项目本项目总挖方量40.59万 $\text{m}^3$ ，填方量0.01万 $\text{m}^3$ ，废弃方40.58万 $\text{m}^3$ ，废弃土石方全部排往废渣堆放场（废渣场平均堆放7.0m高，最大堆放容量为49.7万 $\text{m}^3$ ）。

本项目总投资1481万元，其中矿建工程1452万元，土建工程29.0万元。基建设工程已于2017年4月开工至2017年10月完工，总工期7个月。本矿山的服务年限为8.6年（2017年~2025年），因此，本方案报告书设计水平年为2025年。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0年3月，建设单位委托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宁夏总队开展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作，并于2020年9月完成了《银川市西夏区套门沟老采区3号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2020年10月27日，西

夏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在银川市召开了《银川市西夏区套门沟老采区3号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审查会。根据专家组审查意见，我们对方案报告书进行了完善和补充，完成了报批的《银川市西夏区套门沟老采区3号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2021年1月，银川市西夏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以《关于银川市西夏区套门沟老采区3号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银西农水发〔2021〕5号)，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了批复，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本项目水保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为 $47.34\text{hm}^2$ 。(1)采矿场防治区工程措施主要有排水沟，边坡削坡，场地平整，覆土；植物措施主要有撒播种草；临时措施主要有洒水结皮、防尘洒水。(2)工业场地防治区工程措施主要有防风抑尘网、砾石覆盖、场地平整、覆土；植物措施主要有撒播种草；临时措施主要有洒水结皮、防尘洒水、彩钢网拦挡、密目网苫盖。(3)废渣堆放场防治区工程措施主要有排水沟、场地平整、覆土；植物措施主要有撒播种草；临时措施主要有降尘洒水、密目网苫盖。(4)进场道路防治区植物措施主要有道路两侧绿化；临时措施主要有防尘洒水。(5)办公生活防治区工程措施主要有场地平整；植物措施主要有撒播种草；临时措施主要有防尘洒水。方案批复的水土保持总投资为488.13万元，其中，工程措施294.65万元，植物措施15.52万元，临时措施79.63万元，独立费用47.54万元（监测费16.18万元，验收评估费10万元），基本预备费3.46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47.34万元。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执行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基本同意设计水平年经修正后的防治目标，即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95%、土壤流失控制比为0.8、渣土防护率为95%、林草植被恢复率为97%、林草覆盖率为25%。

### （三）项目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

(1) 采矿场防治区主要有工程措施边坡削坡 $5879\text{m}^3$ 、场地平整 $18.09\text{hm}^2$ 、表土回覆4.43万 $\text{m}^3$ ；植物措施主要有造林 $0.85\text{hm}^2$ ；临时措施主要有洒水结皮 $120\text{m}^3$ 、洒水降尘 $1330\text{m}^3$ 。(2) 工业场地防治区工程措施主要有主防风抑尘网450m、砾石覆盖4.72万 $\text{m}^2$ ；植物措施主要有造林 $0.53\text{hm}^2$ ；临时措施主要有防尘网苫盖 $11000\text{m}^2$ 、洒水降尘 $1150\text{m}^3$ 、彩钢板拦挡700m。(3) 排土及废渣堆放场防治区工程措施表土回覆 $3600\text{m}^3$ ；植物措施为造林 $0.30\text{hm}^2$ ；临时措施主要有洒水降尘 $51\text{m}^3$ 、防尘网苫

盖 17500m<sup>2</sup> (4) 进场道路防治区植物措施主要有造林 0.20hm<sup>2</sup>; 临时措施主要有洒水降尘 475m<sup>3</sup>。 (5) 办公生活区防治区植物措施主要有造林 0.03hm<sup>2</sup>; 临时措施主要有洒水降尘 25m<sup>3</sup>。

#### (五) 验收结论:

水土流失总治理 96.9%、土壤流失控制比 0.83、渣土防护率 100%、林草植被恢复率 97.45%、林草覆盖率 11.24%。水土保持措施实施后，因工程建设造成的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的控制和改善，生态环境得到一定程度恢复。

本工程完成水土保持投资 292.64 万元，建设单位已按照有关规定，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 47.34 万元，无拖欠和缺少缴费金额的情况。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 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经验收组评议，验收结论为合格。

#### (六) 后续管护要求

- 1、加强对运行期水土保持设施的巡查和管护；
- 2、加强对植被措施的养护，并及时进行补植、补栽，确保相应水土保持功能的正常发挥。

### 三、验收组成员名单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张旭	宁夏干沟和顺建材有限公司	董事长	张旭	
	张学余	宁夏干沟和顺建材有限公司	总经理	张学余	建设单位
	詹国卫	宁夏干沟和顺建材有限公司	生产厂长	詹国卫	
成员	詹国卫	宁夏干沟和顺建材有限公司	安环部长	詹国卫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韩涛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宁夏总队	工程师	韩涛	方案编制单位
	刘小强	宁夏非金属矿工业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刘小强	验收服务单位
	王立明		高级工程师	王立明	特邀专家